浙江省辐射环境监测站监测设备采购项目（二）

项目编号：ZZCG2021D-GK-109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浙 江 省 政 府 采 购 中 心

地 址：杭州市环城北路305号耀江发展中心

**目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_Toc496796635)** [3](#_Toc49679663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_Toc496796636)** [6](#_Toc496796636)

**[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_Toc496796637)** [23](#_Toc496796637)

**[第四章招标需求](#_Toc496796638)** [25](#_Toc496796638)

**[第五章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_Toc496796639)** [27](#_Toc496796639)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_Toc496796640)** [32](#_Toc496796640)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ZZCG2021D-GK-109**

**二、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序号** | **标项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万元)** |
| **1** | **低本底α、β测量仪及辅助设备** | **1** | **批** | **181** |
| **2** | **累积剂量（TLD）测量系统及辅助设备** | **1** | **批** | **157** |
| **3** | **α谱仪及辅助设备** | **1** | **批** | **179** |
| **4** | **液闪β谱仪及辅助设备** | **1** | **批** | **183** |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投标人的特定条件:标项1-标项4: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五、获取采购文件**

1.获取时间：2021年4月8日 至2021年4月29日。

2.获取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网上获取。供应商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进入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模块“获取采购文件”菜单，进行网上获取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免费获取。

**六、投标截止时间、地点和形式**

**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4月29日上午九点**。**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规定电子交易平台完成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

如认为需要，投标人可以选择递交备份投标文件，采用数据电文形式，以U盘或DVD光盘形式存储，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邮寄方式，送达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

投标文件收件人：杜鹃鸣 ，联系方式：0571-88901837，收件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环城北路305号耀江发展中心三楼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302会议室。（疫情期间仅接收邮寄方式递交的备份投标文件,因本大楼疫情管控，推荐使用中国邮政速递和顺丰快递。）

**本项目拒绝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21年4月29日09:30在杭州市环城北路305号耀江发展中心3A05开标室开标。**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无须派人员到现场出席开标会议。**

**八、电子交易平台的网络地址和登录方法**

**（一）网络地址：**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

**（二）登录方法：**投标人须先完成供应商注册并申请CA，再下载客户端编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后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用户登录窗口登录，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传输递交（具体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九、其他：**

**（一）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供应商可进入电子卖场服务中心采云学院**

**（https://edu.zcygov.cn/live?utm=a0018.2ef5001f.0.0.1939d340e5db11ea867fb57c149ddb61）自行提前学习**。

**十、业务咨询**

|  |  |
| --- | --- |
| **机 构** |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
| **地 址** |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环城北路305号耀江发展中心 |
| **网 站** |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文件下载、公告查询） |
| **咨询事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传真** | **备注** |
| 项目联系人（A岗） | 杜鹃鸣 | 0571-88901837 | 0571-88907783 | 三楼专业项目采购部]） |
| 项目协办人（B岗） | 陈玮洁 | 0571-88907785 | 0571-88907783 |
| 部门负责人 | 高媛沁 | 0571-88907717 | 0571-88907783 |
| 项目监督 | 程先生 | 0571-88907721 | 0571-88907751 | 三楼（采购监督部） |
| 网站系统问题 | 客 服 | 4008817190 | / | 注册、账号、系统操作等 |

**十一、采购需求咨询**

标项1-4：

|  |  |
| --- | --- |
| **采购单位** | 浙江省辐射环境监测站 |
| **地 址** | 杭州市文一路306号 |
| **咨询事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传真** | **备注** |
| 采购需求等 | 胡飞 | 0571-28869209 |  |  |
| 项目监督 | 胡飞 | 0571-28869209 |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要 求 |
| 1 | 项目名称及数量 |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三 |
| 2 | 信用记录 |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 3 |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是/否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 4 | 中小企业优惠措施 | 1. **项目属性（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具体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

**采购标的：环保监测设备，所属行业：零售业****3.根据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 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4.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5.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
| 5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证书发布平台的投标产品认证证书查询截图；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督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第16号）；证书发布平台详见《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品目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投标人须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节能产品的，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本文件“第四章招标需求”另有规定的除外。** |
| 6 | 质疑 |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 7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允许进口产品。 |
| 8 |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 转包：否分包：不允许分包。 |
| 9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标项1: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标项2: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标项3: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标项4: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 10 | 是否现场踏勘 | 不组织现场踏勘。 |
| 11 | 是否提供演示 | 不进行演示 |
| 12 | 是否提供样品 | 不要求提供样品 |
| 13 | 投标文件组成 | 投标文件均由资质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组成。投标人提供备份投标文件（正本）的，数量为1份。 |
| 14 | 电子交易平台登录方法 | **第一步：供应商注册****投标人应在投标前注册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的正式供应商（注册网址：<https://middle.zcygov.cn/v-settle-front/registry>）；****第二步：申请CA****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第三步：下载客户端****投标人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第四步：具体流程****详见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网址<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提醒：请各投标人合理安排时间，尽快完成第一、二、三步骤，避免影响投标。** |
| 15 | 投标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投标文件的接收以本项目公告要求的时间、地点和“第二章”的“投标文件的编制”等要求为准。****投标人递交备份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3、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 |
| 16 | 中标结果公告 |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new))发布中标公告**（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其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 17 | 履约保证金 |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
| 18 | 付款方式 | 国库集中支付（采购人自行支付）详见各标项的商务要求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资金支持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等规范要求，采购人认为符合条件的，在第四部分《招标需求》付款条件中，明确对相关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
| 19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90天 |
| 20 | 合同签订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21 | 招标方代理费用 | 0元 |
| 22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方：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2.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采购人：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4.货物：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5.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项目：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7.电子交易平台: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平台，即政采云平台。

**8.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1.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五）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质疑。

 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位置：“首页-下载专区-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a.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b.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c.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d.事实依据；

e.必要的法律依据；

f.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六）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为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请自行下载并安装。**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本项目所称投标文件系指电子投标文件或备份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需按照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每个标项由资质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具体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备份投标文件的组成和内容等同电子投标文件。**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正确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三）投标文件的效力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四）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包装

**1.电子投标文件部分：**

**（1） 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关联错误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3）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投标人选择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备份投标文件另须满足以下条件：**

**（1）储存形式：U盘、DVD**

**（2）密封要求：外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人联系方式（授权代表手机）、投标文件名称（备份投标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七）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按无效标处理）。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产品、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和费用，本项目不含车辆购置税）。

3.投标报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八）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九）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人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3.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

**4.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5.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虽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了备份投标文件，但是备份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或者无法读取或者不符合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要求的；**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未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投标文件；

8.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该清单内产品的；

9.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0.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1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13.未按本章“二、投标文件的编制”第七点投标报价要求报价的；

1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1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十）错误修正

**电子交易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投标报价信息与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的报价文件为准。**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十一）采购过程中的异常情况及处理措施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招标方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招标方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三、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一）组织开标**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各投标人授权代表及相关人员**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投标人如未准时在线参加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1. 落实工作场地、设施，检查录音录像采集设备运行情况，验证电子交易平台是否能正常登录。**

**2. 开标由招标方主持，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3.投标截止时，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电子投标文件。招标方点击[开始解密]按钮后，投标人可以在线解密，解密时限为30分钟。**

**4.投标人应当在解密时限内完成解密，如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已经解密完成的，则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结束解密。如有任一投标人未解密，电子交易平台会在解密时限截止时自动结束解密。**

**解密时限内未完成解密且按规定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招标方将拆封其备份投标文件，并导入电子交易平台。**

**5.评标委员会在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有效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

**6.招标方在电子交易平台开启投标人的报价文件信息，投标人对报价信息进行确认。投标人对报价信息不予确认的不影响后续评标过程。**

**7.评标委员会经商议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评标委员会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或说明的时间为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或说明完毕的除外。**

**8.在电子交易平台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开启开标场地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正常运行。

2、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3、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4、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纸质形式的《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6、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7、采购人代表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8、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9、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10、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11、预算金额1000万以上的项目，招标方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开评标委员会对每个投标人的《评分明细》以及《得分汇总表》情况。**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按时确认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与评分标准》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统一签发《中标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3.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七、货款的结算**

货款由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自行支付。若资金在采购人处的，由采购人直接支付；若资金在核算中心的，由采购人向核算中心发起支付令，由核算中心把货款打入中标商帐户。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二、分值的计算**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资信商务及其他分)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标项1-4的评分方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类型**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报价** | **(最低报价/投标报价)\*最大分值** | **30** |
| **1** | **技术** | **符合明确指标参数得35分。对非关键的性能指标及技术参数负偏或缺漏项的每项扣5分（若负偏或缺漏项4个以上的，按重大偏离处理）。** | **35** |
| **2** | **技术** | **需求指标属于正偏的、有先进程度的每项加2分（最高分为6分）。无实质性意义的正偏离不加分。** | **6** |
| **3** | **技术** | **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第16号）通过《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认证机构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者证书的查询网址及截图的，得1分,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者证书的查询网址及截图的，得1分** | **2** |
| **4** | **技术** | **产品整体配套性、可靠性、稳定性** | **4** |
| **5** | **商务资信** | **项目维护计划（驻点人员安排，定期巡检，备品备件等情况）的有效性等** | **5** |
| **6** | **商务资信** | **售后服务的响应情况（对用户故障响应、处理等）** | **3** |
| **7** | **商务资信** | **培训方案、计划的可行性及合理性** | **2** |
| **8** | **商务资信** | **公司技术力量情况等** | **5** |
| **9** | **商务资信** | **经验及业绩** | **6** |
| **10** | **商务资信** | **编排有序、装订整齐、书面整洁、内容详实。** | **2** |

**第四章招标需求**

**特别说明：**

**1.根据浙财采监字[2007]2号文件规定：除采购文件明确的品牌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所明确品牌相当的产品参加。**

**2.需求中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以“▲”号标明，如投标人未响应的，将被视为无效。**

**3.核心产品在各标项内容中明确，如出现同品牌情况的，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原则第4条规定执行。**

**4.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品目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需按《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执行，但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采购人应当在详细需求中标明并说明理由，否则按照前附表第三点要求执行。**

**标项一：**低本底α、β测量仪及辅助设备

1. **适用范围**

用于质量控制样品中的低水平α、β总计数，开展样品前处理，确定实验方法中回收率等关键数据，评估样品前处理完成情况等。

1. **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2.1** | **低本底α、β测量仪（核心产品）** | 允许进口产品 |
| **2.2** | **紫外分光光度计** | 国产产品 |
| **2.3** | **分析天平一** | 国产产品 |
| **2.4** | **分析天平二** | 国产产品 |
| **2.5** | **分液漏斗振荡器** | 国产产品 |
| **2.6** | **电热板** | 国产产品 |
| **2.7** | **抽滤泵** | 允许进口产品 |
| **2.8** | **高速数显悬臂式搅拌机** | 国产产品 |
| **2.9** | **超声波清洗器** | 国产产品 |
| **2.10** | **蒸发浓缩赶酸仪** | 国产产品 |
| **2.11** | **离心机** | 国产产品 |

2.1 **低本底α、β测量仪**

2.1.1低本底α、β计数器主机2套；

2.1.2 操作软件2套；

2.1.3 数据处理用台式计算机2台；

2.1.4 打印机1台。

**2.2紫外分光光度计**

2.2.1紫外分光光度计2台；

2.2.2配套中文操作软件2套；

2.2.3内置汞灯（波长校正）2套；

2.2.4多用电源盒2个；

2.2.5 1cm石英比色皿4个；

2.2.6 50μL、1mL、5 mL、10 mL移液器各二套；

2.2.7台式电脑、打印机各1台。

**2.3分析天平一**

2.3.1主机1台；

2.3.2必需的附件和配件。

**2.4 分析天平二**

2.4.1主机1台；

2.4.2必需的附件和配件。

**2.5分液漏斗振荡器**

2.5.1主机1台；

2.5.2必需的附件和配件。

**2.6电热板**

2.6.1主机1台；

2.6.2必需的附件和配件：电子接触式温度计；支杆；固定支杆；夹头等。

**2.7抽滤泵**

2.7.1主机1台；

2.7.2必需的附件和配件.

**2.8高速数显悬臂式搅拌机**

2.8.1主机1台；

2.8.2必需的附件和配件：支架1套；夹头1套；搅拌桨1个；容器固定夹1套等。

**2.9超声波清洗器**

2.9.1主机1台；

2.9.2必需的附件和配件。

**2.10蒸发浓缩赶酸仪**

2.10.1 主机1台；

2.10.2 必需的附件和配件。

**2.11离心机**

2.11.1主机1台；

2.11.2必需的附件和配件。

**3.技术性能指标**

**3.1低本底α、β计数器**

3.1.1工作温度： 0-50℃；相对湿度：10%-90%，无冷凝；适用电源：220V AC（±10%），50Hz（±5%）；

▲**3.1.2 配备4路独立的流气式探测器，符合探测器**

**3.1.3 气路系统采用并联方式，各路之间完全独立，互不影响；**每路均有独立的探测器，配备10 cm铅4π屏蔽和电子学单元；

* + 1. **探测器有效面积：≥20cm2；**
		2. 计数气体：P-10气体；
		3. 样品最大直径2英寸，厚度1/8英寸或1/4英寸或5/16英寸；
		4. 测量模式：只α或α/β 同时，或先α 再β；
		5. **本底：alpha<0.06cpm，beta<0.7cpm；**
		6. **效率：对241Am α源≥40% 或210Po≥40%，对90Sr/90Y β源≥55% ；**
		7. **串道比：α对β≤5%，须提供国内已销售本次投标产品的中国法定授权计量部门出具的检定/校准证书复印件。**
		8. **串道比：β对α≤1%，须提供国内已销售本次投标产品的中国法定授权计量部门出具的检定/校准证书复印件。**
		9. 坪斜：α≤1.5%/100V，坪长＞1000V；β≤2.5%/100V，坪长＞200V；
		10. **售后服务：制造厂在国内设有直属维修车间和备品备件库**
		11. **制造厂在华东设有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需提供社保证明**

3.1.15 台式计算器：不低于Intel i5十代处理器、8G内存、250G M.2 PCIe NVMeSSD硬盘、1T机械硬盘、23.8英寸IPS显示屏；正版windows操作系统并提供相应证明，2年以上全国联保。（强制节能产品，具体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3.1.16 打印机（强制节能产品，具体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激光黑白打印机，产品尺寸不大于403x408x312毫米，支持复印、扫描、打印、传真等功能，支持自动双面打印，带ADF自动输稿器，单面打印速度不低于18页/分钟，复印速度不低于28页/分钟，扫描速度不低于15面/分钟，分辨率不低于1200x1200dpi，须拥有1个高速USB 2.0端口、1个高速USB 2.0主机端口、 1个以太网10/100Base-TX端口；1个输入电话口、 1个输出电话口、无线网卡、NFC近场通讯打印技术。

3.1.17 提供仪器完整的通讯协议，用于数据查询；提供仪器自动测量的控制接口和技术原理。

**2紫外分光光度计**

3.2.1波长范围：185nm～900nm。

3.2.2 波长准确度：±0.1nm（氘灯656.1nm）

3.2.3波长重复性：≤0.05nm（氘灯656.1nm）

3.2.4 光谱带宽：0.1、0.2、0.5、1、2、5nm六档可调

3.2.5 杂散光：≤0.0001%T（NaI，220nm）

≤0.0001%T（NaNO2，360nm）

3.2.6 光度范围： -6.0 ~ 6.0Abs。

3.2.7 光源：内置氘灯、钨灯、汞灯（波长自动校正），自动切换

3.2.8 光学系统：混合C-T双单色器光学系统

3.2.9 检测器：高效光电倍增管

3.2.10 光度重复性：≤0.002A @2.0 A

≤0.0008A / 1.0A

≤0.0004A/ 0.5A

≤0.1% T

3.2.11 基线平直度：±0.0005Abs

3.2.12 噪声：0%噪声：≤0.01%

100%噪声：≤0.1%

3.2.13 样品室：最大光程100mm；参比光束与样品光束中心距100mm；样品池光斑高度0-12mm连续可调

3.3.14 品牌台式终端：不低于Intel i5十代处理器、8G内存、250G M.2 PCIe NVMeSSD硬盘、1T机械硬盘、23.8英寸IPS显示屏；正版windows操作系统并提供相应证明，2年以上全国联保。（强制节能产品，具体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3.3.15 打印机（强制节能产品，具体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激光黑白打印机，产品尺寸不大于403x408x312毫米，支持复印、扫描、打印、传真等功能，支持自动双面打印，带ADF自动输稿器，单面打印速度不低于18页/分钟，复印速度不低于28页/分钟，扫描速度不低于15面/分钟，分辨率不低于1200x1200dpi，须拥有1个高速USB 2.0端口、1个高速USB 2.0主机端口、 1个以太网10/100Base-TX端口；1个输入电话口、 1个输出电话口、无线网卡、NFC近场通讯打印技术。

**3.3分析天平一**

3.3.1可读性：0.01g；

3.3.2最大称量值：4200g；

3.3.3重复性（典型）：0.01 g；
3.3.4线性误差：0.02g；

3.3.5秤盘尺寸：170 x 200 mm；

3.3.6稳定时间：1 .5 s；
3.3.7温度准确度：±3 ppm/°C；

3.3.8分辨率：0.01 g；

3.3.9校正：内部。

3.3.10 7英寸超大彩色液晶触摸屏，戴手套也可轻松操作。

3.3.11内置的水平控制功能在天平处于非水平时发出警告，并在屏幕上提供水平调节向导

3.3.12当样品量没有达到设定的最小称量值时，以红色字体显示提出警告。在称量过程中可清晰确认结果是否在允差范围内。

3.3.13 内置用户管理可定义不同权限的用户组和不少于20个用户），样品ID， ISO日志功能保证快速和可靠的追溯性。

3.3.14 标配RS232, USB主机，USB设备和网络接口，支持多个通讯接口以不同的格式(EXCEL, PDF，XML等)同时发布称量数据。

**3.4分析天平二**

3.4.1可读性：0.1mg(0 ~ 220 g)/0.01mg（0 ~ 81 g）

3.4.2最大称量值：81g（可读性0.01mg）/220g（可读性0.1mg）；

3.4.3去皮范围：0 ~ 220 g；
3.4.4线性：0.2mg；

3.4.5秤盘尺寸：78 x 73 mm；

3.4.6稳定时间：3/1.5 s；
3.4.7 重复性（SD）:0.01 mg

3.4.8配置网格秤盘，可将气流影响降至最低，获得快速、准确的称量结果

3.4.9 配置4.3英寸彩色电容式触摸屏。

3.4.10显示屏配备状态指示灯，用红黄绿三色直观显示天平是否处于正常状态；

3.4.11配备水平控制系统：水平警告并带有图形化水平调节指南

3.4.12由电机驱动的防风门开关时支持电机助力，并可选配红外传感器，实现无需用手接触的天平操作

3.4.13专业级全自动校准技术，可由温度漂移和时间设置触发的自动内置砝码校正和线性校正，获得精确称量结果；

3.4.14配口用于轻松连接和数据导出：4X USB，1 X LAN

3.4.15结果记事本，记录称量任务参数和称量结果

3.4.16无需任何工具即可拆卸的防风罩设计，并可用洗碗机直接清洗，实现快速清洁。

**3.5分液漏斗振荡器**

3.5.1样品夹具可以上下自由滑动，安放或取下样品简单方便；

3.5.2启动或停止缓慢进行时运行平稳，以减少对分液漏斗的冲击；

3.5.3工作噪音小于55分贝；

3.5.4具有定时功能；

3.5.5转速范围不小于50~300rpm ，精度±1rpm；

3.5.6振幅不小于40mm；

3.5.7具有定时功能；

3.5.8分液漏斗夹具适用范围：50~500mL。

**3.6电热板**

3.6.1 热输出功率：大于3000 W

3.6.2控温范围 (盘面）：50-350℃

3.6.3加热盘材质:高纯石墨及耐高温防腐涂层

3.6.4加热板面＞500\*350mm

3.6.5数字显示，智能微处理芯片控温

3.6.6控制器分体设计

**3.7抽滤泵**

3.7.1泵头数/级数：2 / 2

3.7.2 50/60 Hz下的抽速 2.0 / 2.3 m3/h

3.7.3 真空（绝压） 7 / 5 mbar/torr

3.7.4 环境温度范围（操作）10 - 40°C

3.7.5 出气口压力（绝压）1.1 bar

3.7.6 进气口接口软管喷嘴接头 DN 8-10 mm

3.7.7 出气口接口：软管喷嘴接头 DN 8-10 mm

3.7.8 额定电机功率：0.18 kW

3.7.9 50/60 Hz下的额定转速 1500/1800 min-1

**3.8高速数显悬臂式搅拌机**

3.8.1搅拌量： 60 升

3.8.2最大搅拌粘度: 50,000mPas

3.8.3转速范围为0/30 - 2000 rpm

3.8.4马达输入\输出功率： 160W /150 W

3.8.5转速范围：30 - 2000 rpm

3.8.6钻夹头最大扭矩： 80Ncm

3.8.7转速显示： 数字

3.8.8钻夹头夹持范围：0.5-10mm

3.8.9微处理器精确控制，转速平稳；无级调速，无需切换齿轮；采用无碳刷电子马达，静音操作；马达过压过载保护，提高实验安全性；穿透式搅拌桨；具有缓和启动功能，防止液体搅拌泼溅

**3.9超声波清洗器**

3.9.1超声频率40KHZ；超声功率：600W；

3.9.2 容量：30L；

3.9.3 内胆材料：SU304不锈钢，开模冲压成型无焊接处；内胆厚度1.1mm加厚型；

3.9.4加热自己恒温系统，20-80度可自由设置；

3.9.5 数码控制工作时间，1-30分钟可自由设置。

**3.10蒸发赶酸仪**

3.10.1 8联加热单元；

3.10.2温度控制：0-350℃可调；

3.10.3定量精度：2%；

3.10.4进样：自动进样，总量50L内任设，各通道独立控制；

3.10.5赶酸：蒸发结束可自动赶酸。

**3.11离心机**

3.11.1采用微机处理器精准控制，数字显示转速、离心力、时间等参数，按键编程，运行中设置参数可修改。

3.11.2自动电动感应门锁，减轻操作人员安劳动强度,紧急开锁功能,超速、不平衡自动保护，机身采用优质钢材结构，内置精钢防爆保护内套,不锈钢离心腔,三层保护,安全可靠。

3.11.3三级减振，离心效果达到最佳

3.11.4最高转速不小于5000r/min

3.11.5水平角转容量不小于250ml×4 (5000rpm)、 50ml×8 (5000rpm)、 10ml×36 (5000rpm)；

3.11.6定时范围： 0～99min

3.11.7控速精度： ±20r/min

3.11.8最大相对离心力不小于5000×g

3.11.9电源： AC 220V 50HZ 10A；噪音： ≤58dBA。

**4.必要的附件**

4.1**低本底α、β计数器**

4.1.1完整备用滤膜：4张 ；

4.1.2 2英寸（直径）x 1/8英寸（高度）不锈钢样品盘一套（100个）；

4.1.3 2英寸（直径）x 1/4英寸（高度）不锈钢样品盘一套（100个）；

4.1.4 2英寸（直径）x 5/16英寸（高度）不锈钢样品盘一套（100个）；

4.1.5 α校准源一枚；

4.1.6β校准源一枚；

4.1.7 铯树脂200g，铅树脂200g；

4.1.8数据传输线1根。

**4.2紫外分光光度计**

4.2.1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2.2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4.2.3 产品资料:系统和附件的装箱清单；系统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和原产地证明；保修服务卡；国内权威计量部门检定证书；使用说明书和维护手册（包括提供中文版）；仪器装配图和电路原理图；仪器探测器内部结构尺寸图。

**4.3分析天平一**

4.3.1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3.2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4.3.3 产品资料：系统和附件的装箱清单；系统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和原产地证明；保修服务卡；使用说明书和维护手册（包括提供中文版）；仪器装配图。

**4.4分析天平二**

4.4.1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4.2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4.4.3 产品资料：系统和附件的装箱清单；系统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和原产地证明；保修服务卡；使用说明书和维护手册（包括提供中文版）；仪器装配图。

**4.5分液漏斗振荡器**

4.5.1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5.2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4.5.3 产品资料：系统和附件的装箱清单；系统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和原产地证明；保修服务卡；使用说明书和维护手册（包括提供中文版）；仪器装配图。

**4.6加热板**

4.6.1技术文件：仪器和附件的装箱清单；仪器保修服务卡；仪器使用中英文技术资料，包括仪器操作、安装和维护手册以及软件说明书；

4.6.2技术服务：（1）安装：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在最终用户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协同用户一起进行验收，直至仪器技术指标经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经最终用户同意签字才正式交付用户使用；（2）保修：要求由仪器制造商提供至少一年免费保修服务，提供终生维修等技术服务保障承诺，仪器出现故障维修期间应提供备用仪器或服务；（3）用户支持：软件免费升级。

**4.7抽滤泵**

4.7.1人员培训：生产厂家提供专业的仪器操作培训，保证使用方技术人员至少两人掌握仪器软硬件的操作；

4.7.2质量保证

（1） 保修期：仪器验收合格后保修期不少于2年；

（2） 售后服务：保修期内负责免费维修；保修期满后，供应商继续为用户提供技术咨询和产品维修。产品出现故障，供应商24小时内响应，一周内提供维修服务；

**4.8高速数显悬臂式搅拌机**

4.8.1技术服务：免费配套仪器操作软件，并提供软件免费升级。

4.8.2技术文件：仪器和附件的装箱清单；仪器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仪器保修服务卡；仪器使用中英文技术资料，包括仪器操作、安装和维护手册以及软件说明书。

4.8.3技术服务：（1）安装：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在最终用户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协同用户一起进行验收，直至仪器技术指标经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经最终用户同意签字才正式交付用户使用；（2）保修：要求由仪器制造商提供至少一年免费保修服务，提供终生维修等技术服务保障承诺，仪器出现故障维修期间应提供备用仪器或服务；（3）用户支持：软件免费升级。

**4.9超声波清洗器**

4.9.1技术文件：仪器和附件的装箱清单；仪器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仪器保修服务卡；仪器使用中英文技术资料，包括仪器操作、安装和维护手册以及软件说明书。

4.9.2技术服务：（1）安装：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在最终用户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协同用户一起进行验收，直至仪器技术指标经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经最终用户同意签字才正式交付用户使用；（2）保修：要求由仪器制造商提供至少一年免费保修服务，提供终生维修等技术服务保障承诺，仪器出现故障维修期间应提供备用仪器或服务；（3）用户支持：软件免费升级。

**4.10蒸发浓缩赶酸仪**

4.10.1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10.2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4.10.3 产品资料：系统和附件的装箱清单；系统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和原产地证明；保修服务卡；国内权威计量部门检定证书；使用说明书和维护手册（包括提供中文版）；仪器装配图和电路原理图；仪器探测器内部结构尺寸图。

**4.11离心机**

4.11.1技术文件：仪器和附件的装箱清单；仪器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仪器保修服务卡；仪器使用技术资料，包括仪器操作、安装和维护手册以及软件说明书；仪器装配图和电路原理图。

4.11.2技术服务：（1）安装：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在最终用户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并协同用户一起进行验收，直至仪器技术指标经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经最终用户同意签字才正式交付用户使用；（2）5.2 保修：要求由仪器制造商提供至少两年免费保修服务，提供终生维修等技术服务保障承诺，仪器出现故障维修期间应提供备用仪器或服务；（3）培训：中标方提供现场培训，包括仪器原理、构造、操作维护和简单维修等方面；（4）用户支持：软件免费升级。

**5. 技术文件**

5.1 系统和附件的装箱清单。

5.2 系统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和原产地证明。

5.3 保修服务卡。

5.4 国际或国内权威计量部门检定证书。

5.5仪器(含软件)使用说明和维修手册（包括提供中文版）；

5.6 仪器装配图和电路原理图；

5.7 仪器探测器内部结构尺寸图；

5.8 如投标人为代理商的，如中标需在公示期内提供制仪器生产厂商的授权委托书，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验收标准:** 1、设备到达现场后，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在最终用户方现场按供货范围清单开箱、安装、调试完成后，协同用户一起按仪器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出具验收报告，并经最终用户签字后正式交付用户使用。若有短少或损坏，中标方应立即补足或更换全新同规格产品，采购人保留向中标方索赔的权利。 2、设备的安装、调试结束后，需经过试运转考核无故障，关键技术参数由国际或国内权威计量部门刻度合格。若因中标方产品质量问题及安装调试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验收不合格，中标方应及时予以处理，直至验收合格，期间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中标方负担，采购人保留向中标方索赔的权利。 3、中标方负责合同执行全过程中的技术服务和支持，如负责安装调试，对采购人的操作、维修人员进行技术培训，无论在质量保证期内还是质量保证期满后，一旦发生故障，而采购人无法自行排除时，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中标方应立即派人前往采购人工地处理并及时提供备品、备件。

**技术要求表**

|  |  |
| --- | --- |
| 技术 | 符合明确指标参数得35分。加粗黑体且带下划线参数为非常重要参数，需提供测试证书或实际功能演示图片（官方网站提供的性能证明需提供官网链接），若不提供测试证书或实际功能演示图片视为负偏离。 |

**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供货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 | 交货时间：4个月交货地点：杭州市文一路306号 |
| ▲付款条件（明确是否需要履约保证金） | 1、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该部分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2、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中标人合同总额30%的货款。3、在到货一个月内，完成清点、安装、调试、性能指标验收合格后，支付乙方合同总额60%的货款。4、性能指标验收合格之日作为试运行起始日，试运行3个月结束后用户组织项目最终验收，采购人具体承办。如验收不通过，用户延迟1个月后再组织验收，如果仍旧无法验收通过，厂家应对仪器进行返厂更换，更换后仍无法通过验收，应该按照中标方违约处理。通过最终验收后，采购人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10% 的尾款，5%的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质保期二年期满后，如乙方无履约瑕疵，采购人退还乙方质保金。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如无特别说明，按“第五章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相关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内容。 |
| 商务资信 | 制造商或者投标人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服务部门和零备件库，未在中国境内设维修服务部门和零备件库的不得分。共1分 |
| 投标人在安装地设有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提供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及办公场地交易或租赁合同复印件，未提供相应证明资料的，不得分。共1分 |
|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售后服务体系及管理制度完整、方案完整合理。共1分 |
| 售后服务 | 项目维护计划 | 1、质保期：2年。2、要求由仪器制造厂提供至少2年免费保修服务，终生维修，质保期内可以免费换货。3、用户支持：软件免费升级。4、制造商或者投标人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服务部门和零备件库。5、投标人在安装地设有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提供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及办公场地交易或租赁合同复印件。以上要求任何一条不符合，都不得分，共2分。 |
| 响应情况 | 1、产品出现问题时，维修响应时间不超过24小时。对于无需返厂维修的故障，排除故障时间不超过5天；2、需返厂维修时，可根据用户要求和库存产品情况，必要时免费为用户提供替代仪器，保证用户能开展工作。3、接到用户安装通知后，根据实际现场条件在五个工作日内派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工作；要求对以上三条都进行答复是否能满足，每满足一点得1分，不能满足或没有说明能提供上诉服务的不得分。共3分。 |
| 技术培训 | 1、安装调试完成后，免费为用户提供理论及操作培训，直至用户熟练掌握。培训内容包括产品工作原理，结构，操作及校准，日常保养及基本维修常识，至少3人5天的国内技术培训，培训期间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浙江省省级机关工作人员培训费管理规定》；2、省委办公厅、省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直机关会议活动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浙委办【2013】82号；3、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机关会议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4】7号）；4、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机关培训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4】8号）5、省财政厅关于差旅费等公务活动费用开支管理规定有关问题解答的通知（浙财行【2014】93号）;6、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中共中央组织部教育部关于严格规范领导干部参加社会化培训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组发【2014】18号）7、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会议费培训费有关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8〕1号。8、如上述规范有最新要求，按最新要求执行。能满足以上要求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
| 履约能力 | 投标人技术力量情况） | 质量认证证书（ISO9000或ISO14000或ISO18000认证系统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印件）（签订合同时原件备查，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最高得5分 |
| 经验或业绩要求 | 2017年1月1日以来类似成功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一分，最高得6分【需附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和用户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复印件（签订合同时原件备查），证明材料不全不得分】 |

**标项二：累积剂量（TLD）测量系统及辅助设备 1套**

1. **适用范围**

 主要用于质量控制样品中的x、γ累积辐射剂量的监测。

1. **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2.1** | **累积剂量（TLD）测量系统（核心产品）** | 允许进口产品 |
| **2.2** | **水中镭-226测量仪** | 允许进口产品 |
| **2.3** | **烘箱** | 允许进口产品 |
| **2.4** | **马弗炉** | 国产产品 |
| **2.5** | **x-γ剂量率仪** | 允许进口产品 |
| **2.6** | **表面污染仪** | 允许进口产品 |
| **2.7** | **大流量采样器** | 国产产品 |
| **2.8** | **碘采样器** | 允许进口产品 |

* 1. **累积剂量（TLD）测量系统1套**
		1. 热释光读出器主机（内置退火程序）：1个；
		2. 配套软件：1套；
		3. 热释光剂量片不少于1000片；
		4. 电脑及配套条码扫描仪、打印机：1套；
		5. UPS备用电源：1套；
		6. 电子防潮箱：1台；
		7. 剂量计外壳、剂量卡、滑片： 200个；
		8. 带编码弹夹：10个；
		9. 真空镊子；1个；
	2. **水中镭-226测量仪**

**2.2.1** 主机                1台

**2.2.2** 闪烁室           3个

**2.2.3**  内置泵         1台

**2.2.4**校准源              1个

**2.2.5**过滤套装            1套

* 1. **烘箱1台**
	2. **马弗炉1台**
	3. **x-γ剂量率仪1套**
		1. 测量主机，内置探测器：1套：
		2. 环境x、γ剂量率探测器：1台；
		3. 数据采集插件和数据通信终端：1套；
		4. 红外适配器：1个；
		5. Fisher连接线及电池：1套；
		6. 配套软件；
	4. **表面污染仪1套**

**2.7 大流量采样器**

2.7.1大流量气溶胶采样主机：2台

2.7.2 电源线：1个

2.7.3说明书 1套

2.7.4流量校准器 1台

**2.8碘采样器**

2.8.1主机：1台

2.8.2 复合采样头：1个

2.8.3 碘盒：10个

2.8.4 三脚架：1个

2.8.5国内一级计量站出具的检定证书 1套

1. **技术性能指标**
	1. **累积剂量（TLD）测量系统**
		1. 热释光读出器主机

▲3.1.1.1内置退火程序

3.1.1.2可测量热释光剂量片类型：圆形、方形

3.1.1.3可测量国产、进口热释光剂量片

3.1.1.4**装载量：一次装载剂量卡≥200个或者单热释光剂量片≥800个**

3.1.1.5**可读取单片装、两片装、四片装剂量卡**

3.1.1.6**在不停机的状态可连续测读剂量卡**

3.1.1.7**配有传送装置，带移动监控装置保证机械传送装置的可靠性和准确度**

3.1.1.8**读取速度：四片装热释光卡≥50个/h，两片装≥80个/h，单片装≥120个/h**

3.1.1.9**线性：偏差≤1%**

3.1.1.10**系统稳定性：≤2μGy(Sv)**

3.1.1.11加热时间可调节，预热、读取和退火时间**≤**140s

3.1.1.12**加热方式：工业氮气加热，可加热至400oC**

3.1.1.13氮气典型消耗流量≤5L/h

3.1.1.14升温速度：升至400℃时间≤30min，稳定性±1℃

3.1.1.15**自动化程度:全自动进样、条码扫描、自动测量、自动退样**

3.1.1.16**内置参考光，稳定性<0.5%**

3.1.1.17采用光子计数法，防止高压及暗电流对系统稳定性的影响，自动扣除本底

3.1.1.18暗电流：在本底计数率下，偏离<1μSv（Cs-137剂量当量）

3.1.1.19**具有标准的RS232接口或LAN接口**

3.1.1.20**累积剂量（TLD）测量系统须属于成熟产品，须提供国内已销售本次投标产品的中国法定授权计量部门出具的检定/校准证书复印件。**

* + 1. 配套测量软件
			1. 可把所有读出数据保存到数据库或文本文件当中（可自定义格式）
			2. 可设置读出时间，加热温度，剂量计类型，数据存储路径等
			3. 可进行计数到剂量值的换算
			4. 可对发光曲线进行定义、保存
			5. 提供不小于20种的用户可编辑的中文监测结果报告文件格式
			6. 数据库支持ACCESS和SQL-Server等类型
			7. 配有针对每个剂量片的本底扣除功能
			8. **可记录和调取针对每个剂量片的灵敏度因子**
			9. 提供软件免费升级服务
		2. 热释光剂量片
			1. 探测对象：X-γ射线
			2. 成分：LiF（Mg,Cu,P）
			3. 形状：圆片
			4. 规格：φ4.5×0.80mm
			5. 能量响应（30KeV～3MeV的光子）：＜20%
			6. 非线性（分散性）：＜2%，范围：100nGy～12Gy
			7. 一致性：≤3%
			8. 探测阈：≤0.1μGy
		3. 电脑及配套条码扫描仪、打印机
			1. 品牌台式终端：不低于Intel i5十代处理器、8G内存、250G M.2 PCIe NVMeSSD硬盘、1T机械硬盘、23.8英寸IPS显示屏；正版windows操作系统并提供相应证明，2年以上全国联保。（强制节能产品，具体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2. 打印机：激光黑白打印机，产品尺寸不大于403x408x312毫米，支持复印、扫描、打印、传真等功能，支持自动双面打印，带ADF自动输稿器，单面打印速度不低于18页/分钟，复印速度不低于28页/分钟，扫描速度不低于15面/分钟，分辨率不低于1200x1200dpi，须拥有1个高速USB 2.0端口、1个高速USB 2.0主机端口、 1个以太网10/100Base-TX端口；1个输入电话口、 1个输出电话口、无线网卡、NFC近场通讯打印技术。（强制节能产品，具体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3. 条码扫描仪：手持，带桌面支架，支持USB接口
		4. UPS备用电源
			1. 工作模式：在线式；额定容量：3kVA/2.4kW；8只12V65AH电池，配套电池柜、连接线缆
			2. 输入输出电压：220V，50Hz，
			3. 符合国标的输出插座≥4个，输出波形失真度<3%，输出效率≥90%
			4. 主机面板提供负载、电池剩余电量、供电情况等信息
			5. 具备防雷、防浪涌保护，电磁干扰等符合国家安全规定，噪音≤50分贝，3年免费保修
		5. 电子防潮箱
			1. 容量：120L，内尺寸净高度>700mm
			2. 带数字化温湿度显示，箱体材质为钢板，门带透明窗口
			3. 湿度可设置，最小湿度<30%RH
			4. 隔板3块，海绵垫4块
	1. **水中镭-226测量仪**

▲3.2.1 探测器类型：ZnS(Ag)闪烁体；

3.2.2 闪烁室腔室体积：≥270mL；

3.2.3 本底(含闪烁室)：<1cpm

3.2.4 α能量范围：4.5-9 MeV

3.2.5 灵敏度：≥0.035cpm/(Bq/m3)；

3.2.6 内置泵：流量可调节，最大流量≥2.5L/min；

3.2.7 显示屏：彩色LCD，屏幕尺寸≥6.5英寸；

3.2.8 具备内置电池，并可充电和更换；

3.2.9 能自动保存数据，存储空间≥16GB；

3.2.10 接口：USB端口；

3.2.11 外接电源：200~240V AC，50/60Hz；

3.2.12 工作环境：温度0~40℃，湿度≤95%；

3.2.13 净重：≤5kg；

3.2.14 校准源：与闪烁室同规格，核素为Ra–226，活度为10~30Bq，提供相应的刻度证书。

* 1. **烘箱**
		1. 外部尺寸（宽\*高\*深）：≤1200\*1600\*900mm
		2. 内部容积：≥700L
		3. 配8只镀铬搁架，每个隔板最大负载≥45KG，最大支持隔板数≥15
		4. 开门方式：对开门
		5. 最大总载荷：≥300kg
		6. 最高功率：≤4.5kW，三相
		7. 最高温度：≥300℃
		8. 加热时间：≤90分钟（室温到150℃）
		9. 开门恢复时间：≤30分钟（在150℃是开门30秒）
		10. 预热方式：自然对流的电子控制式内腔预热技术；在满载情况下整个内腔中也具有较高的控制精度
		11. 加热方式：U型加热，整体自然对流，非风扇热循环
		12. 采用微处理器程序控制器，LED显示，0-99小时59分钟电子定时器，可以连续运行
		13. 内部带两个照明电灯
		14. 集成式独立可调的温度安全装置，采用光学报警
		15. 控制器带计时器功能：延时开启、延时关闭和依赖温度的延时关闭。
		16. 数字式温度设定，精度为1℃
		17. 温度波动范围： ≤±1°C（150℃）
		18. 温度偏差：≤±3.5°C（150℃）
		19. 可调温度安全装置，带有可视温度报警器
		20. 通过背后带有通风瓣的排气管(直径50毫米)和前面的通风滑板，调节通风量
		21. 数据控制系统带接口，支持连接到打印机输出口，打印机间隔时间可调
		22. 过温报警功能：可关闭的声音报警，可通过独立的温度安全装置调节极限
	2. **马弗炉1台（可为定制）**
		1. 腔体尺寸：≥高360×宽360×深360mm
		2. 外形尺寸：≤高700×宽600×深650mm
		3. 炉子外壳采用优质304不锈钢板制成，钢板厚度≥2mm，
		4. 采用双层壳体结构，并带有风冷系统，壳体表面温度小于60℃
		5. 炉衬采用1600陶瓷纤维棉，保温层采用1430陶瓷纤维棉
		6. 炉门拉手位于门面右侧，炉门向左开启
		7. 炉门框双层空气隔热方式
		8. 炉门双层密封：第一层为陶瓷纤维盘根密封，固定方式采用不锈钢压条固定陶瓷纤维布，纤维布内侧安装陶瓷纤维盘根；第二层硅胶异性密封垫密封
		9. 炉门安全开关用于在打开炉门的同时切断加热电源，禁用加热器，可以保护加热元件和操作者的安全
		10. 炉体在中部通过搁板分层，炉体中部两侧布隔层搁条（耐火材料制作），搁板为碳化硅网孔板。
		11. 加热元件：为内嵌式不外漏，在腔体内不可见和不可触碰
		12. 加热方式：三面加热（左侧、右侧和底部）
		13. 最高工作温度：≥1000℃，连续工作温度范围：100-800℃
		14. 功率：≤5KW，实际功率可设置调节，三相4线供电
		15. 采用PID方式进行温度调节，可设置不小于10段升降温程序，温控器与炉体一体化设计
		16. 采用双仪表及OMEGA的双极K型super铠装热偶，一极控制温度采集，一极报警温度采集，当出现2极温度差别过大时会有报警及时切断主线路
		17. 控温精度≤1℃，温度均匀性≤10℃，其余指标满足JJF 1376-2012 《箱式电阻炉校准规范》中C级炉要求；
		18. 炉体顶部配置不锈钢通风口，直径≤60mm，带可调节阀门
		19. 炉体配置不锈钢进气口，直径25mm，带可调节阀门
		20. 5升蒸发皿10个
	3. **x-γ剂量率仪1套**
		1. 系统测量主机
			1. 探测器类型：正比计数管
			2. 测量参数：光子剂量率当量[H\*(10)]
			3. 测量范围：10nSv/h～1Sv/h
			4. 负荷容积：50Sv/h
			5. 能量范围：36 keV～1.3MeV
			6. 保护等级：≥IP 67
			7. 电池使用寿命：≥250小时
			8. 探测效率：≥2s-1/μSv/h（137Cs）
			9. 在测量范围内剂量和剂量率报警连续可调
			10. 连接外部探头显示会自动转换到相应模式并显示该探头的探测辐射线类型
			11. 探测器尺寸：≥Φ25mm x 长25mm
		2. 环境x、γ剂量率探测器
			1. 天然本底扣除(NBR)技术：能区分人工和天然放射性核素
			2. 高灵敏度大体积塑料闪烁体，探头灵敏体积：≥550 cm3，内置碘化钠探测器
			3. 测量范围：1nSv/h～100μSv/h
			4. 能量响应范围：48keV～3MeV
			5. 探测效率： ≥2500s-1/μSv/h（137Cs）
			6. 线性：≤10%（100nSv/h～100μSv/h）
			7. 采用ADF过滤器，能对辐射水平轻微增加做出快速探测。能够针对Am/Be、252CF进行指示性报警
		3. 数据管理及刻度软件
			1. 读出主机存储的数据，可打印，还能用于原始记录查询
			2. 刻度程序可用于仪器刻度。刻度因子可通过软件可修改，并写入机器主机
		4. 数据采集插件和数据通信终端：负责采集剂量率的数据并将数据发送至数据通信终端
			1. 可与探测器主机设备一体化设计，不影响外置探头接入
			2. 数据采集插件与数据通信终端连接方式：无线传输，无需电缆连接
			3. 数据通信终端集成GPS：支持A-GPS模式，定位精度<10m
			4. 数据终端APP可以和数据中心通信：将剂量率， GPS位置信息等打包、加密并发送至数据中心，并支持实时数据传输和历史数据追捕功能
			5. 开放数据协议，支持省辐射监测数据中心平台
	4. **表面污染仪1套**
		1. 探测器：ZnS薄层塑料闪烁体，无需充气
		2. 可以对α、β、γ 同时测量
		3. 可自由编辑的核素库，核素≥25个
		4. 探测器面积≥170cm2
		5. 需最少包含20个核素典型效率，典型效率：2π，放射源面积100 cm2
		6. 保护栅格透射率＞82%
		7. 测量单位：cps、Bq、Bq/cm2
		8. 本底：α≤0.1 cps；β/γ≤25 cps
		9. 报警：每个核素实现可区分报警
		10. 测量时间：连续测量以“秒”为单位可调
		11. 接口：RS-232口、充电电缆接口、外接探头接口
		12. 电源：AA电池或可充电电池
		13. 重量：≤1kg
		14. 含配套便携箱

**3.7 大流量采样器**

3.7.1大流量气溶胶采样主机

3.7.1.1**产品需要符合 ：**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T 374 -2007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

HJ/T 368-2007 标定总悬浮采样器用的孔口流量计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

JJG 943-2011 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检定规程

3.7.1.2有效滤膜口径：23\*18cm

3.7.1.3使用无刷直流电机，使用寿命大于10000小时；

3.7.1.4带掉电数据保存功能，自动保存各项参数，来电后能够继续采样；

3.7.1.5仪器能够测量并保存现场大气压、温度、系统负载、流量等参数，还可以自动统计实际累计体积，计算标况累计体积并保存；

3.7.1.6仪器可使用手动采样和自动采样两种方式，自动采样可以根据需要设定一周循环采样天数，其中每天又可以设定5个采样段的起始时间和采样时长；手动采样只需设定采样时长便可立即采样；

3.7.1.7采样功能可设置“间隔采样”和“补时采样”两种功能：“间隔采样”功能时可以设定仪器连续采样后暂停采样一段时间，并依此循环直至采样结束；“补时采样”功能是指仪器掉电后，来电继续采样是否需要补足采样时长；功能可以根据用户要求打开或者关闭

3.7.1.8仪器自带流量和负载报警功能，检测到流量无法达到或负载超限时会报警；

3.7.1.9仪器采用防雨设计，可使用于24小时全天候无人值守采样；

3.7.1.10采样流量调节范围：（0.8～1.2）m3/min

3.7.1.11采样流量示值误差：≤±2%

3.7.1.12采样流量重复性：≤1%

3.7.1.13仪器自动恒流，调整精度为0.01 m3/min，恒流稳定性≤0.5%；

3.7.1.14大气压测量：（60～110）kPa；

3.7.1.15大气示值误差：≤±0.5kPa

3.7.1.16流量计前压测量范围（-30～0）kPa

3.7.1.17流量计前压示值误差≤±2.5%

3.7.1.18环境温度测量范围 （-20～50）℃

3.7.1.19环境温度示值误差 ≤±2℃

3.7.1.20计时误差：≤0.1%

3.7.1.21尺寸（mm）（长\*宽\*高）：≤600\*550\*1300

3.7.1.22重量（kg）≤20

3.7.1.23设备为便携式设备，底部支架可拆卸移动。

3.7.2 流量校准器

3.7.2.1产品需要符合 ：HJ/T368-2007标定总悬浮采样器用的孔口流量计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

3.7.2.2与大流量气溶胶采样主机同品牌，可以与大流量气溶胶采样主机配套使用

3.7.2.3微电脑程序控制，数据自动处理，可显示工况、标况状态下的流量、体积、温度、压力等，

3.7.2.4 可循环存储5000组数据。

3.7.2.5 可便携，测量范围 ：涵盖（0.8~1.2） m3/min

3.7.2.6示值误差：≤±1.5 %

3.7.2.7重复性：≤0.5 %

3.7.2.8带RS232输出口

3.7.2.9配无线打印机

3.7.2.10内置锂电池

**3.8碘采样器**

3.8.1电机/泵：无刷，二阶离心风机

3.8.2采样头:1½"的内螺纹直管管口，可连接滤纸支架和滤筒组合采样头

3.8.3采样介质：

玻璃纤维滤纸：采集气溶胶硅酸硼玻璃纤维滤纸：

采集微粒碘活性炭滤纸：采集元素碘及无机碘TEDA浸渍活性炭碘盒；

碘盒尺寸：2.25"\*1"

3.8.4流量范围：涵盖60-230L/min

3.8.5取样计时器：电子式、可复位清零、LCD显示、5年内置电池

3.8.6数据显示包括瞬时流量、采样累积体积、采样累积时间，断电后数据不会清空

3.8.7碘采样效率：≥90%

3.8.8工作方式：自动连续采样，定时采样，定量采样

3.8.9无故障工作时间：≥ 10000h

3.8.10属于便携式设备，总重量≤5Kg

1. **必要的附件**

4.1 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2 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1. **技术文件**
	1. 仪器和附件的装箱清单。
	2. 系统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和原产地证明。
	3. 保修服务卡。
	4. 累积剂量（TLD）测量系统、x-γ剂量率仪、表面污染仪须提供国内权威计量部门刻度证书。
	5. 仪器(含软件)使用说明和维修手册。

**验收标准:** 1、设备到达现场后，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在最终用户方现场按供货范围清单开箱、安装、调试完成后，协同用户一起按仪器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出具验收报告，并经最终用户签字后正式交付用户使用。若有短少或损坏，中标方应立即补足或更换全新同规格产品，采购人保留向中标方索赔的权利。 2、设备的安装、调试结束后，需经过试运转考核无故障，关键技术参数由国际或国内权威计量部门刻度合格。若因中标方产品质量问题及安装调试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验收不合格，中标方应及时予以处理，直至验收合格，期间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中标方负担，采购人保留向中标方索赔的权利。 3、中标方负责合同执行全过程中的技术服务和支持，如负责安装调试，对采购人的操作、维修人员进行技术培训，无论在质量保证期内还是质量保证期满后，一旦发生故障，而采购人无法自行排除时，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中标方应立即派人前往采购人工地处理并及时提供备品、备件。

**技术要求表**

|  |  |
| --- | --- |
| 技术 | 符合明确指标参数得35分。加粗黑体且带下划线参数为非常重要参数，需提供测试证书或实际功能演示图片（官方网站提供的性能证明需提供官网链接），若不提供测试证书或实际功能演示图片视为负偏离。 |

**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供货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 | 交货时间：3个月交货地点：杭州市文一路306号 |
| ▲付款条件（明确是否需要履约保证金） | 1、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该部分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2、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中标人合同总额30%的货款。3、在到货一个月内，完成清点、安装、调试、性能指标验收合格后，支付乙方合同总额60%的货款。4、性能指标验收合格之日作为试运行起始日，试运行3个月结束后用户组织项目最终验收，采购人具体承办。如验收不通过，用户延迟1个月后再组织验收，如果仍旧无法验收通过，厂家应对仪器进行返厂更换，更换后仍无法通过验收，应该按照中标方违约处理。通过最终验收后，采购人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10% 的尾款，5%的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质保期二年期满后，如乙方无履约瑕疵，采购人退还乙方质保金。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如无特别说明，按“第五章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相关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内容。 |
| 商务资信 | 制造商或者投标人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服务部门和零备件库，未在中国境内设维修服务部门和零备件库的不得分。共1分 |
| 投标人在安装地设有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提供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及办公场地交易或租赁合同复印件，未提供相应证明资料的，不得分。共1分 |
|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售后服务体系及管理制度完整、方案完整合理。共1分 |
| 售后服务 | 项目维护计划 | 1、质保期：2年。2、要求由仪器制造厂提供至少2年免费保修服务，终生维修，质保期内可以免费换货。3、用户支持：软件免费升级。4、制造商或者投标人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服务部门和零备件库。5、投标人在安装地设有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提供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及办公场地交易或租赁合同复印件。以上要求任何一条不符合，都不得分，共2分。 |
| 响应情况 | 1、产品出现问题时，维修响应时间不超过24小时。对于无需返厂维修的故障，排除故障时间不超过5天；2、需返厂维修时，可根据用户要求和库存产品情况，必要时免费为用户提供替代仪器，保证用户能开展工作。3、接到用户安装通知后，根据实际现场条件在五个工作日内派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工作；要求对以上三条都进行答复是否能满足，每满足一点得1分，不能满足或没有说明能提供上诉服务的不得分。共3分。 |
| 技术培训 | 1、安装调试完成后，免费为用户提供理论及操作培训，直至用户熟练掌握。培训内容包括产品工作原理，结构，操作及校准，日常保养及基本维修常识，至少3人5天的国内技术培训，培训期间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浙江省省级机关工作人员培训费管理规定》；2、省委办公厅、省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直机关会议活动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浙委办【2013】82号；3、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机关会议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4】7号）；4、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机关培训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4】8号）5、省财政厅关于差旅费等公务活动费用开支管理规定有关问题解答的通知（浙财行【2014】93号）;6、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中共中央组织部教育部关于严格规范领导干部参加社会化培训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组发【2014】18号）7、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会议费培训费有关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8〕1号。8、如上述规范有最新要求，按最新要求执行。能满足以上要求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
| 履约能力 | 投标人技术力量情况） | 质量认证证书（ISO9000或ISO14000或ISO18000认证系统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印件）（签订合同时原件备查，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最高得5分 |
| 经验或业绩要求 | 2017年1月1日以来类似成功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一分，最高得6分【需附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和用户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复印件（签订合同时原件备查），证明材料不全不得分】 |

**标项三：**α谱仪及辅助设备

**1.适用范围**

用于质量控制样品中的α放射性核素测量、能谱分析，评估环境放射性水平。

**2.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2.1** | **α谱仪（核心产品）** | 允许进口产品 |
| **2.2** | **超声式自沉积仪** | 国产产品 |
| **2.3** | **研磨仪** | 允许进口产品 |
| **2.4** | **样品振动筛** | 国产产品 |
| **2.5** | **刀式研磨仪** | 国产产品 |
| **2.6** | **冷冻干燥机** | 允许进口产品 |

2.1 **α谱仪**

2.1.1α谱仪主机1台和PIPS探测器各1套；

2.1.2 完整软件（包括采谱、谱分析、操作、控制等功能）1套；

2.1.3 数据处理用台式计算机1台；

2.1.4 多功能打印机1台；

2.1.5 α四核素混合电镀面源1枚

2.1.6 真空泵

2.1.7 样品隔板

2.1.8 UPS备用电源1套。

**2.2超声式自沉积仪**

2.2.1八路超声式自沉积仪：1台

2.2.2必需的附件和配件：1套

**2.3研磨仪**

2.3.1研磨仪主机，1台；

2.3.2 250ML碳化邬研磨罐：1套；

2.3.3 其它备用备件 1套

**2.4样品振动筛**

2.4.1振荡筛分仪主机，1台；

2.4.2 舒适型紧固装置：1套；

2.4.3 不锈钢收集盘：1个；

2.4.4 45um分析筛：1个；

2.4.5 75um分析筛：1个；

2.4.6 125um分析筛：1个；

2.4.7 250um分析筛：1个；

2.4.8 500um分析筛 1个；

2.4.9 1000um分析筛 1个；

**2.5刀式研磨仪**

2.5.1研磨仪主机，1台；

2.5.2其它备用备件 1套。

**2.6冷冻干燥机**

2.6.1冻干机主机系统，1套

2.6.2带阀门连接管路，1套

2.6.3真空泵及油雾过滤器，1套

2.6.4质量合格证明书

2.6.5使用说明书

**3.技术性能指标**

**3.1α谱仪**

3.1.1工作条件：工作温度：0-50℃；相对湿度：≤95%，无冷凝；适用电源：220V AC(±10%)，50Hz(±5%)；

3.1.2真空室：低本底不锈钢或铜制，镀镍便于去污；

3.1.3 样品尺寸：最大直径51mm；

3.1.4 样品-探测器距：1 ~ 40mm，4mm步进；

▲3.1.5**探测器共10路，为钝化注入平面硅（PIPS）探测器**；

3.1.6 最高探测能量：≥8MeV

3.1.7 探测器活性面积：450 mm2 6个、600 mm2 2个、900 mm2 2个

3.1.8**分辨率：＜18.5KeV@450 mm2；＜23KeV@600 mm2；＜26KeV@900 mm2**

3.1.9**探测器效率：＞25%（探测器到源的距离1mm）**

3.1.10 **本底：≤1计数/小时，4~8MeV；**

3.1.11 **脉冲发生器：频率稳定性：≤±50 ppm/℃；幅度漂移：≤±150 ppm/℃**；

3.1.12 长期漂移：≤±0.005%满刻度，24小时恒温使用；

3.1.13 谱仪主机**单机柜**仓室模块可扩展至12路

3.1.14**系统自带自动核反冲抑制功能**

3.1.15 通讯方式：以太网

3.1.16 真空度实时显示

3.1.17 真空度可调：0.13~2.00kPa

3.1.18 清洁通风功能

3.1.19 **α四核素混合电镀面源：包含Pu-239、Am-241、U-238、U-234，每核素活度为100dpm，须提供该源的出厂刻度证书。**

**3.1.20α谱仪须属于成熟产品，须提供国内已销售本次投标产品的中国法定授权计量部门出具的检定/校准证书复印件。**

3.1.21 UPS备用电源:额定容量：3kVA/2.4kW，工作模式：在线式（在线双转化），电池：**8只12V65AH电池**，配套电池柜、连接线缆，输入输出电压：220V，50Hz，输出波形失真度：<3%，输出效率：≥90%，主机面板提供负载、电池剩余电量、供电情况等信息，符合国标的输出插座：≥4个，噪音：≤50分贝，具备防雷、防浪涌保护，电磁干扰等符合国家安全规定， 3年免费保修。

3.1.22 品牌台式终端：不低于Intel i5十代处理器、8G内存、250G M.2 PCIe NVMeSSD硬盘、1T机械硬盘、23.8英寸IPS显示屏；正版windows操作系统并提供相应证明，2年以上全国联保。（强制节能产品，具体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3.1.23 打印机

3.1.23.1产品类型：控制台式

3.1.23.2颜色支持：全彩

3.1.23.3扫描分辨率：600dpi x 600 dpi

3.1.23.4复印分辨率：1800dpi（等效） x 600 dpi

3.1.23.5内存容量（标准/最大）：4GB

3.1.23.6硬盘：250GB

3.1.23.7最大原稿尺寸：A3

3.1.23.8彩色预热时间\*3（23°标准电压）:≤35秒

3.1.23.9黑白预热时间\*3（23°标准电压）:≤22秒或以下

3.1.23.10彩色首页复印时间（A4横向）：≤4秒或以下

3.1.23.11黑白首页复印时间（A4横向）：≤3秒或以下

3.1.23.12彩色复印速度（A4横向）：≥65页/分钟

3.1.23.13黑白复印速度（A4横向）：≥65页/分钟

3.1.23.14连续复印：1-9,999页

3.1.23.15自动双面器：纸张尺寸：宽度：100至320mm,长度：148至457.2mm，纸张重量：52-256g/m2

3.1.23.16输稿器进纸容量：≥300页(80g/m²)

3.1.23.17电源要求：AC220-240V 9.0A(50-60Hz)

3.1.23.18最大功耗：≤2.5kW

3.1.23.19尺寸(宽x深x高)：≤700 x 750x 1050mm

3.1.23.20重量：≤150kg

**3.2超声式自沉积仪**

3.2.1不锈钢加热器

3.2.2 温控范围：0-99℃，精度：±1℃

3.2.3 定时控制：0-99h

3.2.4 超声系统，替代传统磁力搅拌

3.2.5 温度传感器，实时显示水槽内温度

3.2.6 304不锈钢恒温水槽

3.2.7 电源要求：220V，50Hz；额定功率：约2000W

3.2.8 聚四氟（PTFE）反应瓶

**3.3研磨仪**

3.3.1样品特征： 中硬性, 硬的, 脆性的, 含纤维的

3.3.2粉碎原理： 压力、摩擦力

3.3.3最大进样尺寸： < 15 mm

3.3.4**最终出料粒度：< 20 µm**

3.3.5批次加料量：15 - 250ml

3.3.6网频50赫兹（60赫兹）下的转速： 700 min-1 to 1500 min-1, 连续可调

3.3.7研磨套件材料（可选）： 硬质刚, 碳化钨, 玛瑙, 氧化锆

3.3.8玛瑙和碳化钨罐自动识别控制转速

3.3.9研磨罐尺寸： ≤250 ml

3.3.10研磨罐可以选配提手，有助于重的研磨罐在轨道上滑动到研磨位置

3.3.11粉碎时间设定：数字显示，00:00:01 至 99:59

3.3.12操作界面：一键式控制，大尺寸液晶显示器，可储存10种程序

3.3.13驱动：三相频控电机

3.3.14驱动功率： ≤1.5 kW

3.3.15防护类型： IP 40

3.3.16机体尺寸：≤（宽x高x纵深） 836 x 1220 x 780 mm

3.3.17净重约：≤210 公斤（不包括研磨套件）

3.3.18运行噪音：≤ LpAeq 84 dB（A）

**3.4样品振动筛**

3.4.1样品特征 粉末、松散粒料、悬浮物

3.4.2测量范围 20微米~25毫米

3.4.3最大负载 3公斤

3.4.4最大级数 11(分析筛高度50mm)/23(分析筛高度25mm)

3.4.5最大筛塔质量 6公斤

3.4.6振幅 数字，0.2~ 3 毫米

3.4.7筛底加速度 1.0~15.1克

3.4.8时间显示 数字，1~99分钟

3.4.9工作间隔 1~99秒

3.4.10可存储的运行模式≥99

3.4.11适用于干筛

3.4.12适用于湿筛

3.4.13软件：可选配数据分析处理软件，并且可以对常用的分析称量仪器自动确认和匹配。

3.4.14包含测试证书/厂家可提供校准

3.4.15适用于筛子直径 100毫米/150毫米/200毫米/203毫米

3.4.16筛塔最大高度 450毫米

3.4.17固定装置 可选“标准型”和“舒适型”，均可用于干筛或湿筛

3.4.18防护等级 IP54/IP20

3.4.19供电 100~240V 50/60Hz

3.4.20电源插头 一相

3.4.21尺寸 400×230×350毫米

3.4.22净重 约30公斤

**3.5刀式研磨仪**

3.5.1粉碎原理： 切割力

3.5.2最大进样尺寸： ≤130 mm

3.5.3最终出料粒度： ＜300微米

3.5.4粉碎腔容积：5000 ml, 使用重力顶盖改变容积，最大的样品处理量可达4.5L

3.5.5速度设置： 数显, 500 - 4000 min-1

3.5.6适用于干磨；适用于湿磨

3.5.7研磨套件材料：研磨容器: 聚碳酸酯PC, 不锈钢

3.5.8转刀: 不锈钢1.4034

3.5.9刀座: PVDF

3.5.10密封圈: EPDM, \*\*M

3.5.11粉碎时间设定: 数显, 5 s - 3 min

3.5.12可存储运行模式: 10

3.5.13电源接头： 单相

3.5.14驱动功率：额定 1.1 kW, 峰值 3 kW，确保高效率持续研磨；

3.5.15防护类型: IP 20

3.5.16机体尺寸（宽x高x纵深）: 440 mm x 340 mm x 440 mm

3.5.17净重: ≤30公斤

**3.6冷冻干燥机**

**3.6.1**落地式机型，须有带橡胶积液盘的台面，台面高度须在750mm至1050mm之间接近实验台高度以便处理样品

3.6.2.真空泵内置于主机，泵底部带滑动防油滴底座板，方便拉出检修，也可防止换油时油污外流

3.6.3.冷阱工作温度≤-80℃

3.6.4.冷阱有效体积≥9升

3.6.5.冷阱冷冻机功率≥ 500W×2（即0.68×2匹）

3.6.6.解冻功能：热气体解冻方式，短时间内解冻，节约时间

3.6.7.真空解除功能：自动放气，且有0.2微米过滤器，保护样品免受空气污染。

3.6.8.真空泵自动运行功能：冷阱降到设定温度时可自动开启真空泵进行冻干

3.6.9.自动模式运转时，自动判断冷阱温度、真空度，可得知试料容器安装状态

3.6.10.带有计时功能，可以显示真空泵累计运转时间便于预测泵油更换时间、也可显示的冻干时间可计测升华时间。

3.6.11.冷阱盘管隐藏于冷阱外侧，除冰等操作时不会对盘管形成腐蚀。

**3.6.12.**多歧管外挂瓶冻干和冻干仓散装样品冻干彼此独立，这两处样品升华气体通过不同流路进入冷阱，以避免样品交叉污染。

3.6.13.冻干结束后可选自动泄压，可避免手动泄压时放气速度过快容易造成真空传感器的损坏，或样品飞溅。

3.6.14.如遇突然停电后来电，真空泵并不马上进行工作，以防止试料突沸，发生飞散。但瞬间停电后主机可继续运行（可设定时间）

3.6.15.污染预防：①内部拆除清洗方便，冷阱等无线圈结构；②停电恢复时真空泵保护功能，避免突沸污染；③容器自动放气，且有0.2微米过滤器，保护样品免受空气污染。

3.6.16.冻干仓须带独立于主机的温控系统，冷冻机功率≥400W，加热器功率≥500w，即使不开启主机，也可先行样品原位预冻

3.6.17.冻干仓样品从原位预冻、一次干燥、二次干燥都可通过设定程序自动控制

**3.6.18.**冻干仓内部容积≥ 30L

3.6.19.冻干仓温度范围涵盖-40~-30℃

3.6.20.冻干仓可与主机切断形成独立的密封仓体，可充入惰性气体保护易氧化样品

3.6.21.主机和真空泵不停机状态下也能取出冻干仓中的样品，且不影响多岐管外挂瓶冻干进程

3.6.22.冻干仓带透明观察窗以便观察内部状况

3.6.23.冻干仓带有遮光门以避免光敏性样品变性

3.6.24.真空泵耐腐蚀性：油箱和泵体都有抗化学腐蚀涂层，能够保护泵不被化学物质侵蚀

3.6.25.排气量：≥133L/min

3.6.26.极限真空压力mbar：≤2×10-3

3.6.27.带油雾过滤器，以免实验室环境污染

3.6.28.油箱容量≥1150ml，能够稀释吸入真空油里的化学物质，降低了化学腐蚀的风险和油被污染的程度

3.6.29噪音≤50dB，内置于主机腔体安静不干扰工作。

3.6.30自润滑功能：确保所有运动部件浸润在新鲜的油里，平衡温度，减少油染，延长机械寿命。

3.6.31防倒吸阀：防止在停机时油被倒吸进真空容器

3.6.32气压载阀：减少化学蒸汽被夹带进入泵油;保护泵不被可凝性流体如水，乙酰腈等的影响。

**4.必要的附件**

4.1**α谱仪**

4.1.1真空泵：1个；

4.1.2 样品托盘：1套；

4.1.3 密封O圈：1套；

4.1.4 Alpha谱分析软件：1套；；

**4.2超声式自沉积仪**

4.2.1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2.2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4.2.3 产品资料：系统和附件的装箱清单；系统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和原产地证明；保修服务卡；国内权威计量部门检定证书；使用说明书和维护手册（包括提供中文版）；仪器装配图和电路原理图；仪器探测器内部结构尺寸图。

**4.3研磨仪**

4.3.1安装：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在最终用户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协同用户一起进行验收，直至仪器技术指标经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经最终用户同意签字才正式交付用户使用；

4.3.2保修：要求由仪器制造商提供至少一年免费保修服务，提供终生维修等技术服务保障承诺，仪器出现故障维修期间应提供备用仪器或服务；

4.3.3 用户支持：软件免费升级。

4.4**样品振动筛**

4.4.1安装：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在最终用户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协同用户一起进行验收，直至仪器技术指标经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经最终用户同意签字才正式交付用户使用；

4.4.2保修：要求由仪器制造商提供至少一年免费保修服务，提供终生维修等技术服务保障承诺，仪器出现故障维修期间应提供备用仪器或服务；

4.4.3 培训：中标方提供3名人员在厂家或指定地点进行为期2天的仪器原理、构造、操作维护和简单维修方面的培训；

4.4.4 用户支持：软件免费升级。

**4.5刀式研磨仪**

4.5.1安装：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在最终用户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协同用户一起进行验收，直至仪器技术指标经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经最终用户同意签字才正式交付用户使用；

4.5.2保修：要求由仪器制造商提供至少一年免费保修服务，提供终生维修等技术服务保障承诺，仪器出现故障维修期间应提供备用仪器或服务；

4.5.3 用户支持：软件免费升级。

**4.6冷冻干燥机**

4.6.1须提供制造商签署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4.6.2、仪器制造商授权技术人员在最终用户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使用培训。协同用户一起进行验收，直至仪器技术指标经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经最终用户同意签字才正式交付用户使用。

4.6.3质保期为安装验收后1年，因质量引起免费维修

4.6.4质保期后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保修期外以成本价提供零配件；

4.6.5产品出现问题时，维修响应时间不超过12小时。对于无需返厂维修的故障，排除故障时间不超过5天

4.6.6接到用户安装通知后，根据实际现场条件在五个工作日内派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工作；

**5. 技术文件**

5.1 系统和附件的装箱清单；

5.2 系统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和原产地证明；

5.3 保修服务卡；

5.4 国内权威计量部门检定证书；

5.5 使用说明书和维护手册（包括提供中文版）；

5.6 仪器装配图和电路原理图；

5.7 仪器探测器内部结构尺寸图。

**验收标准:** 1、设备到达现场后，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在最终用户方现场按供货范围清单开箱、安装、调试完成后，协同用户一起按仪器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出具验收报告，并经最终用户签字后正式交付用户使用。若有短少或损坏，中标方应立即补足或更换全新同规格产品，采购人保留向中标方索赔的权利。 2、设备的安装、调试结束后，需经过试运转考核无故障，关键技术参数由国际或国内权威计量部门刻度合格。若因中标方产品质量问题及安装调试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验收不合格，中标方应及时予以处理，直至验收合格，期间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中标方负担，采购人保留向中标方索赔的权利。 3、中标方负责合同执行全过程中的技术服务和支持，如负责安装调试，对采购人的操作、维修人员进行技术培训，无论在质量保证期内还是质量保证期满后，一旦发生故障，而采购人无法自行排除时，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中标方应立即派人前往采购人工地处理并及时提供备品、备件。

**技术要求表**

|  |  |
| --- | --- |
| 技术 | 符合明确指标参数得35分。加粗黑体且带下划线参数为非常重要参数，需提供测试证书或实际功能演示图片（官方网站提供的性能证明需提供官网链接），若不提供测试证书或实际功能演示图片视为负偏离。 |

**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供货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 | 交货时间：5个月交货地点：杭州市文一路306号 |
| ▲付款条件（明确是否需要履约保证金） | 1、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该部分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2、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中标人合同总额30%的货款。3、在到货一个月内，完成清点、安装、调试、性能指标验收合格后，支付乙方合同总额60%的货款。4、性能指标验收合格之日作为试运行起始日，试运行3个月结束后用户组织项目最终验收，采购人具体承办。如验收不通过，用户延迟1个月后再组织验收，如果仍旧无法验收通过，厂家应对仪器进行返厂更换，更换后仍无法通过验收，应该按照中标方违约处理。通过最终验收后，采购人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10% 的尾款，5%的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质保期二年期满后，如乙方无履约瑕疵，采购人退还乙方质保金。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如无特别说明，按“第五章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相关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内容。 |
| 商务资信 | 制造商或者投标人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服务部门和零备件库，未在中国境内设维修服务部门和零备件库的不得分。共1分 |
| 投标人在安装地设有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提供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及办公场地交易或租赁合同复印件，未提供相应证明资料的，不得分。共1分 |
|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售后服务体系及管理制度完整、方案完整合理。共1分 |
| 售后服务 | 项目维护计划 | 1、质保期：2年。2、要求由仪器制造厂提供至少2年免费保修服务，终生维修，质保期内可以免费换货。3、用户支持：软件免费升级。4、制造商或者投标人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服务部门和零备件库。5、投标人在安装地设有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提供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及办公场地交易或租赁合同复印件。以上要求任何一条不符合，都不得分，共2分。 |
| 响应情况 | 1、产品出现问题时，维修响应时间不超过24小时。对于无需返厂维修的故障，排除故障时间不超过5天；2、需返厂维修时，可根据用户要求和库存产品情况，必要时免费为用户提供替代仪器，保证用户能开展工作。3、接到用户安装通知后，根据实际现场条件在五个工作日内派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工作；要求对以上三条都进行答复是否能满足，每满足一点得1分，不能满足或没有说明能提供上诉服务的不得分。共3分。 |
| 技术培训 | 1、安装调试完成后，免费为用户提供理论及操作培训，直至用户熟练掌握。培训内容包括产品工作原理，结构，操作及校准，日常保养及基本维修常识，至少3人5天的国内技术培训，培训期间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浙江省省级机关工作人员培训费管理规定》；2、省委办公厅、省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直机关会议活动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浙委办【2013】82号；3、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机关会议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4】7号）；4、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机关培训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4】8号）5、省财政厅关于差旅费等公务活动费用开支管理规定有关问题解答的通知（浙财行【2014】93号）;6、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中共中央组织部教育部关于严格规范领导干部参加社会化培训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组发【2014】18号）7、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会议费培训费有关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8〕1号。8、如上述规范有最新要求，按最新要求执行。能满足以上要求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
| 履约能力 | 投标人技术力量情况） | 质量认证证书（ISO9000或ISO14000或ISO18000认证系统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印件）（签订合同时原件备查，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最高得5分 |
| 经验或业绩要求 | 2017年1月1日以来类似成功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一分，最高得6分【需附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和用户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复印件（签订合同时原件备查），证明材料不全不得分】 |

**标项四：液闪β谱仪及辅助设备**

**1.适用范围**

用于质量控制样品中的低水平、低能β放射性核素(含氚、碳-14和锶-90)含量的定量测定。

**2.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2.1 | 液闪β谱仪 **（核心产品）** | 允许进口产品 |
| 2.2 | 微波消解系统 | 国产产品 |
| 2.3 | 土壤采样器 | 国产产品 |
| 2.4 | 冰箱 | 国产产品 |
| 2.5 | 抽屉式样品柜 | 国产产品 |
| 2.6 | 冰柜 | 国产产品 |
| 2.7 | 微量铀分析仪 | 国产产品 |

2.1 液闪**β谱仪 （低本底液闪谱仪，用于测量Sr-90）**

2.1.1近4π型光电探测器；

2.1.2固态闪烁体测量组件一套（用于测量Sr-90）；

2.1.3自动换样装置；

2.1.4 符合及反符合技术线路；

2.1.5 多道分析器；

2.1.6 测量、分析软件；

2.1.7 内置仪器处理用计算机1台；

2.1.8台式计算机工作站1套，PC端能谱分析软件1套；

2.1.9 打印机1台。

**2.2微波消解系统**

2.3.1微波消解仪主机1套

2.3.2 非接触式Rtemp底部红外真实温度温度测控系统 2套

2.3.3 全罐压力监控系统1套

2.3.4 40位高压消解组件（含40套高压消解罐） 1套

2.3.5 腔内实时影像检测系统 1套

2.3.6 消解罐内罐和外罐样品架 2套

2.3.7 24位智能控温电加热器2台

2.3.8 KJ-100 温度传感器组件 1套

2.3.9 KJ-100 压力传感器模块 1套

2.3.10 其它必需的附件和配件。

**2.3土壤采样器**

2.3.1 土壤采样器 1套

2.3.2 水采样器 1套

2.3.3 必要的附件

**2.4冰箱** 1台

**2.5抽屉式样品柜** 14组

**2.6冰柜** 1台

**2.7微量铀分析仪**  1套

**3.技术性能指标**

**3.1β谱仪（低本底液闪谱仪）**

3.1.1低本底的铅屏蔽，铅屏蔽厚度≥8cm，具有良好的屏蔽效果；；

3.1.2 独立于样品检测器的防护计数器；

**3.1.3 光密封的样品测量室和送样器，测量室和送样器必须同时支持20mL和100mL样品瓶的测量和传送需求；自动换样器容量不少于20个样品瓶；**

3.1.4本底[cpm（B）] ：最佳优值因子下，3H本底＜4cpm（100ml聚乙烯样品测量瓶）；

**3.1.5优值因子(E×V)2/B，3H:＞270,000（提供计算过程的证明材料）；**

**3.1.6 配备外标源，能以康普顿散射谱确定样品的淬灭指数；**

3.1.7 三个光电倍增管用于符合测量，两个用于反符合测量；

**3.1.8 测量下限:≤0.4Bq/L (H3，测量时间1000分钟)；**

**3.1.9 固态闪烁体测量组件中闪烁体直径≥Φ40mm；**

**3.1.10 在使用固态闪烁体测量组件情况下，对锶-90的探测下限≤0.08 Bq/L**

3.1.113H分析窗口分辨率：0.005keV/ch；

3.1.12具有光密封的测量室快门；

**3.1.13 配备PC端能谱分析软件，分析软件具备自动搜寻最佳能量窗口功能**

3.1.14 4000道的MCA；

3.1.15分析核素：3H、14C、32P、90Sr等；能进行3H, 14C和32P等的单标记和双标记计数；

**3.1.16 效率（标准源）：3H ：非淬灭样品≥60%。14C：非淬灭样品≥90%；**

3.1.17 测定稳定性：测定变异小于0.2% / 24小时（不含随机误差）；

3.1.18 测定能量范围：α：4～8MeV ，β：0～2MeV；

3.1.19 多窗口的脉冲成形分析器，容易查看的谱分析程序；

3.1.20 仪器应具有全面检测系统，优良的自检和自诊断功能；

3.1.21 中文界面的测量、分析软件

a.参数设置：可以由计算机选择测试的参数；

b.谱峰处理：可以自动或手动进行峰面积及计数率计算、自动探测效率计算；

c.淬灭校正：可以校正不同程度的淬灭。

**3.1.22 β谱仪（低本底液闪谱仪）须属于成熟产品，须提供国内已销售本次投标产品的中国法定授权计量部门出具的检定/校准证书复印件。**

3.1.23 品牌台式终端：不低于Intel i5十代处理器、8G内存、250G M.2 PCIe NVMeSSD硬盘、1T机械硬盘、23.8英寸IPS显示屏；正版windows操作系统并提供相应证明，2年以上全国联保。（强制节能产品，具体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3.1.24 打印机（强制节能产品，具体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激光黑白打印机，产品尺寸不大于403x408x312毫米，支持复印、扫描、打印、传真等功能，支持自动双面打印，带ADF自动输稿器，单面打印速度不低于18页/分钟，复印速度不低于28页/分钟，扫描速度不低于15面/分钟，分辨率不低于1200x1200dpi，须拥有1个高速USB 2.0端口、1个高速USB 2.0主机端口、 1个以太网10/100Base-TX端口；1个输入电话口、 1个输出电话口、无线网卡、NFC近场通讯打印技术。

可直接与液闪设备连接，打印测量结果及谱图。

3.1.25 提供仪器完整的通讯协议，用于数据查询；提供仪器自动测量的控制接口和技术原理。

**3.2微波消解系统**

3.2.1采用双磁控管错位排列设计，最大微波输出功率≥1800W。连续、非脉冲模式微波发射，0-100%功率全程自动连续可调。（制造商提供具备CNAS资质的权威计量院针对“连续、非脉冲模式微波工作方式”的检测报告）

3.2.2微波定向压缩技术将微波聚焦在样品区域，确保多样品处理时微波加热均匀性及效率。（制造商需提供具备CNAS资质的权威计量院针对“微波均匀性”的检测报告）

3.2.3采用主机一体式控制系统，彩色触摸屏操作，内置摄像头，观察视窗上集成高清彩色显示屏。

3.2.4整体由316L不锈钢无缝焊接而成，钢板厚度要求≥3mm。（制造商需提供具备CNAS资质的权威计量院针对“材料证明”的检测报告）

3.2.5采用非接触式全罐红外测温技术，仪器内部不得有传感器连接线，可以兼容KJ-100消解罐。

3.2.6满足≥40罐时的全部罐体温度检测。（制造商需提供具备CNAS资质的权威计量院对“40罐时全罐测温”的检测报告）

3.2.7定量控压技术实时监控每个反应罐反应过程中的压力变化。实时监测压力升高速度，并对其进行预防性控制，设定范围：0~0.2 Mpa/s。（须提供主机软件程序相关的设置界面图片佐证）

3.2.8分体式消解转子设计，无需整体式搬动，消解罐及转子无需借助工具即可完成组装。

3.2.9批处理量40位，罐体容积60mL。

3.2.10消解罐采用TFM全包裹金属弹片定量控压上盖，泄压孔≥4个，其中45°泄压孔≥2个，90°泄压孔≥2个，保证超压释放，确保反应安全，可长期反复使用无须更换耗材。消解罐带原厂logo及编号，无需手写编号。

**3.3土壤采样器**

3.3.1 不锈钢心型壤土钻钻头：一次采样长度20cm，螺纹连接；
3.3.2 T型手柄：长35cm，螺纹连接；
3.3.3 延长杆：长50cm，带有刻度，螺纹连接；
3.3.4 延长杆：长100cm，带有刻度，螺纹连接；
3.3.5 刮刀：不锈钢材质，宽20mm用于刮取土样；
3.3.6 扳手：19×22mm，用于拆卸、安装采样钻。

**3.4冰箱**

3.4.1样式：立式

3.4.2开门方式：双开门

3.4.3标配自关门组件，可实现任意角度自关门

3.4.4可实现超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开门报警、远程报警、断电报警等

3.4.5安全门锁

3.4.6电加热玻璃门，在32℃环温、85%湿度条件下无冷凝露

3.4.7类型（搁架/抽屉）/材质 搁架/钢丝浸塑

3.4.8搁架层数 ＞5

3.4.9制冷方式（风冷/直冷） 风冷

3.4.10除霜方式（自动/手动） 自动

3.4.11环温 10～32℃

3.4.12温度范围 5±3℃

3.4.13相对湿度：35%～75%

3.4.14温控器 电子温控

3.4.15显示方式（LCD/LED) LED数码管

3.4.16电压/频率（V/Hz) 220/50Hz、国标插座

3.4.17功率（W) ≥400

3.4.18有效容积（L) ≥650

3.4.19净重（kg) ＜150

3.4.20外部尺寸（宽\*深\*高)(mm) ＜1200×600×2000

**3.5抽屉式样品柜**

3.5.1规格：外尺寸750×400×1600

3.5.2 样式：10组为二十四斗抽屉式、4组文件柜抽屉数量可定制

3.5.3 材质：加厚冷轧钢板

3.5.4 安全：4组钢制锁具

3.5.5 导轨：静音导轨

**3.6 冰柜**

3.6.1样式：卧式

3.6.2开门方式：顶开门

3.6.3制冷方式（风冷/直冷） 直冷

3.6.4温区 单温柜

3.6.5温控方式 机械温控

3.6.6电压/频率（V/Hz) 220/50Hz、国标插座

3.6.7能效等级 1级

3.6.8有效容积（L) ≥250

**3.7微量铀分析仪**

3.7.1 激发光源：进口紫外光源；

3.7.2 测量对象：直接测量液体样品，对于固体样品只要稍加处理转化为液体后也可快速测定；

3.7.3 测试结果：自动计算，触摸式液晶屏操控显示；

3.7.4 结果保存：可通过仪器的嵌入式内置热敏打印机打印测试结果，也可通过USB接口将数据倒出至计算机保存；

3.7.5 检测下限：≤0.02ng/ml（以标准偏差的三倍定义）；

3.7.6 测铀量程：0-20ng/ml ；

3.7.7 线性相关系数：≥0.998；

3.7.8 测量精度：≤±5%（1 ng/ml 测量）；

3.7.9线性存储：关机可存储标准曲线；

3.7.10仪器稳定性：预热1h后测量，2ng/ml标铀测8h，相对标准偏差不大于8%。

**4.必要的附件**

4.1 **β谱仪（低本底液闪谱仪）**

4.1.1内置UPS一台；

4.1.2探头冷却系统一套；

4.1.3α、β分离部件一套；

4.1.4仪器非淬灭校正源: 1套（含14C、3H及本底各1瓶）；

4.1.5 500个100ml聚乙烯测量瓶，1000个20ml聚乙烯测量瓶，1000个20ml低钾玻璃瓶；

4.1.6 锶树脂100g；

4.1.7 低本底闪烁液20升；

4.1.8 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1.9 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4.2微波消解系统**

4.2.1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2.2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4.2.3 产品资料：系统和附件的装箱清单；系统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和原产地证明；保修服务卡；国内权威计量部门检定证书；使用说明书和维护手册（包括提供中文版）；仪器装配图和电路原理图；制造商具有专业的微波仪器设计和生产资质的ISO9001证书，CE认证，连续非脉冲微波证书、ETL安全认证证书；

4.2.4为保障货物的来源正规合法，如果不是生产厂商投标，代理商投标必须提供生产厂商或者其国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

4.2.5 技术服务：（1）安装：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在最终用户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并协同用户一起进行验收，直至仪器技术指标经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经最终用户同意签字才正式交付用户使用；（2）保修：要求由仪器制造商提供至少两年免费保修服务，提供终生维修等技术服务保障承诺，仪器出现故障维修期间应提供备用仪器或服务；（3）培训：中标方提供现场培训，包括仪器原理、构造、操作维护和简单维修等方面；（4）用户支持：软件免费升级。

**4.3土壤采样器**

4.3.1 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3.2 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4.4冰箱**

4.4.1 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4.2 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4.5抽屉式样品柜**

4.5.1 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5.2 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4.6冰柜**

4.6.1 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6.2 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4.7微量铀分析仪**

4.7.1 为满足对基本性能的要求所应配备的其它附件。

4.7.2 日常操作和仪器维护所需的工具。

**5. 技术文件**

5.1 系统和附件的装箱清单。

5.2 系统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和原产地证明。

5.3 保修服务卡。

5.4 国际或国内权威计量部门刻度证书。

5.5仪器(含软件)使用说明和维修手册.

5.6仪器装配图和电路原理图。

**验收标准:** 1、设备到达现场后，仪器制造商授权的技术人员在最终用户方现场按供货范围清单开箱、安装、调试完成后，协同用户一起按仪器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出具验收报告，并经最终用户签字后正式交付用户使用。若有短少或损坏，中标方应立即补足或更换全新同规格产品，采购人保留向中标方索赔的权利。 2、设备的安装、调试结束后，需经过试运转考核无故障，关键技术参数由国际或国内权威计量部门刻度合格。若因中标方产品质量问题及安装调试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验收不合格，中标方应及时予以处理，直至验收合格，期间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中标方负担，采购人保留向中标方索赔的权利。 3、中标方负责合同执行全过程中的技术服务和支持，如负责安装调试，对采购人的操作、维修人员进行技术培训，无论在质量保证期内还是质量保证期满后，一旦发生故障，而采购人无法自行排除时，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中标方应立即派人前往采购人工地处理并及时提供备品、备件。

**技术要求表**

|  |  |
| --- | --- |
| 技术 | 符合明确指标参数得35分。加粗黑体且带下划线参数为非常重要参数，需提供测试证书或实际功能演示图片（官方网站提供的性能证明需提供官网链接），若不提供测试证书或实际功能演示图片视为负偏离。 |

**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供货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 | 交货时间：3个月交货地点：杭州市文一路306号 |
| ▲付款条件（明确是否需要履约保证金） | 1、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该部分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2、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中标人合同总额30%的货款。3、在到货一个月内，完成清点、安装、调试、性能指标验收合格后，支付乙方合同总额60%的货款。4、性能指标验收合格之日作为试运行起始日，试运行3个月结束后用户组织项目最终验收，采购人具体承办。如验收不通过，用户延迟1个月后再组织验收，如果仍旧无法验收通过，厂家应对仪器进行返厂更换，更换后仍无法通过验收，应该按照中标方违约处理。通过最终验收后，采购人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10% 的尾款，5%的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质保期二年期满后，如乙方无履约瑕疵，采购人退还乙方质保金。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如无特别说明，按“第五章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相关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内容。 |
| 商务资信 | 制造商或者投标人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服务部门和零备件库，未在中国境内设维修服务部门和零备件库的不得分。共1分 |
| 投标人在安装地设有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提供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及办公场地交易或租赁合同复印件，未提供相应证明资料的，不得分。共1分 |
|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售后服务体系及管理制度完整、方案完整合理。共1分 |
| 售后服务 | 项目维护计划 | 1、质保期：2年。2、要求由仪器制造厂提供至少2年免费保修服务，终生维修，质保期内可以免费换货。3、用户支持：软件免费升级。4、制造商或者投标人中国境内设有维修服务部门和零备件库。5、投标人在安装地设有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提供常驻售后服务工程师近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及办公场地交易或租赁合同复印件。以上要求任何一条不符合，都不得分，共2分。 |
| 响应情况 | 1、产品出现问题时，维修响应时间不超过24小时。对于无需返厂维修的故障，排除故障时间不超过5天；2、需返厂维修时，可根据用户要求和库存产品情况，必要时免费为用户提供替代仪器，保证用户能开展工作。3、接到用户安装通知后，根据实际现场条件在五个工作日内派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工作；要求对以上三条都进行答复是否能满足，每满足一点得1分，不能满足或没有说明能提供上诉服务的不得分。共3分。 |
| 技术培训 | 1、安装调试完成后，免费为用户提供理论及操作培训，直至用户熟练掌握。培训内容包括产品工作原理，结构，操作及校准，日常保养及基本维修常识，至少3人5天的国内技术培训，培训期间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浙江省省级机关工作人员培训费管理规定》；2、省委办公厅、省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直机关会议活动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浙委办【2013】82号；3、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机关会议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4】7号）；4、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机关培训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4】8号）5、省财政厅关于差旅费等公务活动费用开支管理规定有关问题解答的通知（浙财行【2014】93号）;6、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中共中央组织部教育部关于严格规范领导干部参加社会化培训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组发【2014】18号）7、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会议费培训费有关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8〕1号。8、如上述规范有最新要求，按最新要求执行。能满足以上要求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
| 履约能力 | 投标人技术力量情况） | 质量认证证书（ISO9000或ISO14000或ISO18000认证系统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印件）（签订合同时原件备查，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最高得5分 |
| 经验或业绩要求 | 2017年1月1日以来类似成功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一分，最高得6分【需附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和用户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复印件（签订合同时原件备查），证明材料不全不得分】 |

**第五章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合同编号：

 确认书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关于项目编号为 的（标项及名称）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技术需求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详见项目对应招投标文件 |  |  |  |
| 合 计 |  |  |
| 合同总价大写： 小写：￥ |

注：1.项目具体技术需求及采购人地址等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询标记录。

　2.以上合同总价包含项目达到预期使用效果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

允许分包部分 。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将不允许分包部分就行了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和履约保证金**

1.质保期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2.履约保证金元。[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在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满（ ）个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项目工期及实施地点**

1.交货期：

2.实施地点：

**八、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详见招标文件。

**十一、调试和验收**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十二、货物包装**

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结合验收情况，验收合格的，在15日内将采购资金支付到乙方约定账户。**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解除合同应按《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暂行办法》向财政备案。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两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双方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6.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两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帐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ZZCG2021D-GK-109（标项 ）

**资**

**质**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1、资质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4）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5）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6）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附件2：

**声 明 书**

致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ZZCG2021D-GK-109）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包括疫情期间采取的各项应急开标措施。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天。

**6.我方承诺已经具备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日 期：

投标人全称（公章）：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 职务： 联系方式：

邮箱： 传真：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职务：

联系方式：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 期：

附件4：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5：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与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联合体甲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联合体乙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6**：**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ZZCG2021D-GK-109（标项 ）

**技**

**术**

**及**

**商**

**务**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2、**技术及商务文件目录**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投标项目明细清单（含货物、服务等）；

（3）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项目总体解决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等）；

（5）项目实施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项目组人员清单等）；

（6）列入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清单的证明资料（若有）；

（7）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8）售后服务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对用户故障的响应、处理、定期巡检、备品备件、常用耗材提供、驻点人员情况等）；

（9）技术培训计划（若有）；

（10）投标人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投标人各项能力证书）；

（11）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12）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7：

**评分对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 投标文件页码 |
|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8：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货物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人员数量 | 工作量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9：

**技 术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10：

**项目组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11：

**商务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供货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 |  |  |  |
| 付款条件 |  |  |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  |  |
| 项目维护计划 |  |  |  |
| 响应情况 |  |  |  |
| 本地化服务要求 |  |  |  |
| 技术培训 |  |  |  |
| 公司技术力量情况 |  |  |  |
| 经验或业绩要求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2：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万元） | 附件页码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合同 | 验收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提供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如有）。 |

授权代表签名：　　　　　 时 间：

附件13**：**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3、**报价文件目录**

（1）投标报价明细表（见附件14）；

（2）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15）；

（4）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见附件16）。

附件14：

**投 标 报 价 明 细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招标编号及标项：

|  |
| --- |
| **货物类** |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制造商情况** |
| **是否中小企业** | **企业全称** | **中小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
| 备注 | 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2.报价要求：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4**.开标时，招标方在电子交易平台公开投标人的报价信息，投标人对报价信息进行确认。投标人对报价信息不予确认的不影响后续评标过程。**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投 标 报 价 明 细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招标编号及标项：

|  |
| --- |
| **服务类** |
| **服务内容** | **服务人员数量** | **工作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承接服务的企业情况** |
| **是否中小企业承接** | **企业全称** | **服务人员是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
| 备注 | 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2.报价要求：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4.开标时，招标方在电子交易平台公开投标人的报价信息，投标人对报价信息进行确认。投标人对报价信息不予确认的不影响后续评标过程。**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招标编号及标项：

|  |
| --- |
| **工程类** |
| 工程项目名称 | **施工范围** | **具体内容** | **施工工期** | **单价（元）** | **总价（元）** | **承建工程的企业情况** |
| **是否中小企业** | **企业全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小写：￥** |
| 备注 | 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2.报价要求：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4.**开标时，现场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总价合计金额。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5：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